

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持有基金代销售业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信息技术”,基金代码“159939”,深交所挂牌价1.000元,发售时间2014年12月15日至2015年1月9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人公司将及时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立信普泽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立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普泽”)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15日起通过立信普泽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17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118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119
广发中证全指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67
广发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179
广发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4
广发稳选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5
广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267
广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268
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274
广发中债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000348
广发中债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000349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369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473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474
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A	000475
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	000476
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C	000477
广发中证全指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9
广发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50
广发聚利优选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67
广发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47
广发聚源证券投资基金	270001
广发稳裕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70002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A	270004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B	270014
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5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6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7
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8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9
广发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10
广发聚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1
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2
广发中证医药健康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270023
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5
广发中小板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	270026
广发标普全球大盘股证券投资基金	270027
广发新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8
广发聚利信用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9
广发聚利信用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B	270030
广发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41
广发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42
广发中证医药健康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44
广发中证医药健康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C	270045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48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270049
广发新兴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50

投资者可在立信普泽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立信普泽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立信普泽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2014年12月15日起,对通过立信普泽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是否实施费率优惠及具体优惠措施以立信普泽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在立信普泽的销售仅开通前端收费模式,具体办理事宜请以立信普泽的安排为准。

2、下列基金暂不支持基金转换业务,开通转换业务的时间详见我司最新公告: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广发标普全球农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4、投资者可到立信普泽代销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立信普泽的安排为准。

5、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B、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广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定投业务。

6、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 立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099-200 公司地址:www.yixinfund.com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基金名称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7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12月15日
暂停大额申购恢复日	2014年12月1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12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赎回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 暂停赎回 暂停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保留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增强债券基金目前大额申购限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11 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为保护现有广发增强债券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决定调低大额申购限额,调整具体措施如下:

从 2014 年 12 月 15 日起,广发增强债券基金暂停单日单日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合计超过 500,000.00 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本基金份额合计超过 500,000.00 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赎回、转换、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gf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09 股票简称:国金证券 编号:临 2014-70
转债代码:110025 转债简称:国金转债
转股代码:190025 转股简称:国金转股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金转债”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14年12月29日
●赎回价格:100.315元/张(含当期利息,且当期利息含税)
●赎回款发放日:2015年1月9日
●赎回登记日次日一交易日(2014年12月30日)起,“国金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国金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14年11月21日进入转股期,从2014年11月21日至2014年12月11日连续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本公司“国金转债”(110025)(以下简称“国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国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国金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国金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约定如下:
(一)到期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价值的105%(含最后一期利息)向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A、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21日进入转股期,从2014年11月21日至12月11日连续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国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国金转债的提前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2014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4-005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在2014年12月10日、11日、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自查及征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10日、11日、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本次重组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
(一)重组事项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21日进入转股期,从2014年11月21日至12月11日连续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国金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国金转债的提前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2014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4-091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控股子公司厦门广纶印染有限公司土地出售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1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周停牌期间,公司与意向受让方就转让框架协议大部分条款基本达成一致,但因土地改造不同方案涉及的改造成本存在较大差异,需要进行一次核实后确定最终方案;公司对外媒体报道正在核实中,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4-120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与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次赎回对象为2014年12月2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国金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二)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315元/张(含当期利息,且当期利息含税)。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 IA=B×i×t/365=100×0.5%×230/365=0.315元/张
计息天数:自2014年5月14日起至2014年12月30日止(算头不算尾)
境内自然人投资者扣税(税率20%,由公司代扣代缴)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252元/张(税后),QFII扣税(税率10%,由公司代扣代缴)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284元/张,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赎回价格为100.315元/张(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上海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四)赎回程序
公司在赎回期限结束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sse.com.cn)上发布国金转债赎回提示公告至少3次,通知国金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一交易日(2014年12月30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国金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sse.com.cn)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5.赎回款发放日:2015年1月9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国金转债余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6.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次日一交易日(即2014年12月30日)起,国金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国金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86690021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ST 勤励 公告编号:2014-088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资产剥离(净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三)经公司向管理层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4-21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对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2日开市起被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4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068号、2014-069号公告。
2014年11月3日、2014年11月10日、2014年11月17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75、2014-078、2014-080);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2);2014年12月1日、2014年12月8日公司继续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84、2014-085)。

2014年11月3日,2014年11月10日、2014年11月17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75、2014-078、2014-080);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2);2014年12月1日、2014年12月8日公司继续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84、2014-085)。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4-077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15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研究,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29日开市起被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2014年10月20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4-11)、2014年10月2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2)、2014年11月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5)、2014年11月1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6)、2014年11月1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7)、2014年11月2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8)、2014年12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19)、2014年12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4-20)。

目前,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及各方正在准备本次重组相关的文件。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630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2月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	1,6313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占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	388,742,772.2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00
有关本次分红权益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度第二次分红
注:根据《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8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2月17日
除息日	2014年12月17日
红利发放日	2014年12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按2014年12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2014年12月18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相关机构,北京华商报投研所所持有的持有份额自2014年12月18日开始计算,2014年12月1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5]10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4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红利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按原申购费率。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4年12月19日自基金托管银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4年第12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货币
基金主代码	2601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支付开始日期	2014年12月15日
收益支付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注:收益支付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Σ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每份基金份额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日收益的精度为0.01元,第三位采用去尾法。
收益结转日期	2014年12月16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前一个工作日内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以当日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
收益支付方式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自动转入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选择将收益支付现金或红利再投资,2014年12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5]10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4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收益支付免收收益支付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4-120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与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
2.本次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14年12月12日,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智慧”)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科技”)就海南省IT项目的本地化服务与运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合作介绍
公司名称: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城镇创智产业园区标准厂房综合办公楼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艺林
经营范围:软件、信息技术、电子产品、城市智能化信息管理平台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辅助设备及相关产品、建材零售。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是海南省最大的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和三亚市最大的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公司,专注于科技行业的本地化运营与服务。海南瑞泽的产品主要用于海南省内各大建设项目,包括国家和省市大型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工程大型住宅项目。海南瑞泽拥有海南本地良好的市场与客户资源,并于2014年12月7日发布公告成立全资控股的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进入科技行业。

三、协议主要内容介绍
(一)战略合作的方式
1.东华智慧和瑞泽科技将以联合项目组为基础,建立双方每月定期沟通的机制,以备备忘录形式记录沟通内容,双方共同努力推动战略合作的顺利开展。
2.东华智慧项目组负责人为:郭浩哲 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瑞泽科技项目组负责人为:吴悦良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此战略合作框架之下,具体的合作事宜应该以独立合同的方式确立明确的目标、责任、计划,合作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如果不能归入某一项合同,则需另外协商。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ST 勤励 公告编号:2014-088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方正努力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及资产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及各方就本次资产重组的方案和协议正在协商中,公司将争取按照2014年11月24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中预计时间披露相关文件并复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4-21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对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2日开市起被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4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068号、2014-069号公告。
2014年11月3日、2014年11月10日、2014年11月17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75、2014-078、2014-080);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2);2014年12月1日、2014年12月8日公司继续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84、2014-085)。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4-07